

彰化縣長安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記錄

113 學年度第二次課程發展委員會議

一、會議時間：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15 日 下午 15 時 00 分

二、會議地點：本校多功能教室

三、出席：

職稱	簽到	職稱	簽到
校 長	林家惠	家長、社區 代表	劉建弘 家長會長
教導主任暨 自然與生活 科技領域代 表	黃一平 黃一平	總務主任暨 綜合活動領 域代表	陳瑞鴻 陳瑞鴻
輔導主任暨 健康與體育 領域代表	楊哲睿 楊哲睿	教務組長暨 社會領域代 表	陳俊吉 陳俊吉
一年級代表	周宛平 周宛平	二年級代表	周盈仲 周盈仲
三年級代表	劉惟寧 劉惟寧	四年級代表 暨藝術與人 文領域代表	許朝雄 許朝雄
五年級代表	何孟珊 何孟珊	六年級暨數 學領域代表	楊皓凱 楊皓凱
英語教師暨 語文領域代 表	劉乃丹 劉乃丹	科任教師	陳筠鍵 陳筠鍵

主席：林家惠校長

校長林家惠

紀錄：陳俊吉老師

彰化縣長安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
113 學年度第二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

一、會議時間：114 年 1 月 15 日 下午 15:00

二、會議地點：本校辦公室

三、出席人員：(如簽到表)

四、主席：林家惠校長

紀錄：陳俊吉老師

五、主席報告：大家好，今天會議請針對上次課發會決議執行的事項
做期末追蹤檢討報告，如有問題請提出討論。

六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一：針對本學期教科書的選用(如教科書選用一覽表)，請提出意見討論，若欲更改版本，則需提出課程銜接計畫，以確保學生學習權益。

說明：由各年級(各領域)教師評選出本學期各學習領域的教科書，請各老師詳閱，如無異議將照案通過。

決議：沿用上學期教科書，照案通過。

贊成： 14 票，反對： 0 票。

案由二：本校 113 學年度上學期執行課程評鑑實施計畫，針對課程、教學及學習提出檢討與改進。課程評鑑兼顧部定學習領域與校本彈性課程並採質與量雙方面檢討。

重點整理：

(一) 部份教師對於課程計畫與學校行事配合情形，有時會因臨時性活動難以預期，感到困擾。但因部分活動經費核定與否，無法預先規畫，以後如有類似活動，會採暫訂方式，預先告知。

(二) 在教學與評量方面：

1. 在領域課程評鑑中發現：

安排多元學習活動，可讓課程更生動，也讓學習者更樂於參與。故請教師能於課程設計時以多元、活潑為原則，例如：數學課程或補救課程中可加入桌遊元素，學生在遊戲中達到精熟效果，同時於學習活動中充分體驗學習之樂。

2. 課程執行注重多元評量：

在個別、適性教學的原則下，也需要多元評量加以輔助，讓學生在學習過程中體驗學習之樂，獲得學習成就感，並讓學生與家長了解教師評量方式，親師生充分溝通，增進學習效益。

案由三：本學期各領域成績評量檢討與回饋。

說明：

- (一) 試題檢討：各領域評量結果在預估平均範圍內。
- (二) 請落實審題機制，確保試卷品質。
 - 1. 由各領域召集成員，同年段同領域成員審查之。
 - 2. 審題時應就命題原則審查，並注意項序、配分、標頭、字體等，避免錯誤。
 - 3. 審題後應修正繳交(含電子檔)，審題之資料應妥為管理與保密。
 - 4. 參與審題老師應注意試題安全防護並負保密之責。
- (三) 教師對所任教班級學生於定期評量成績有未達丙等以上者，應於定期評量後確實對學生進行評量檢討，應了解學生學習問題所在，加強課業扶助。
- (四) 定期評量後分析與策進
 - 1. 各科授課教師確實檢討分析並提出教學策略。
 - 2. 請確實執行改進的策略並關注落後學生的學業表現。
- (五) 學習領域學期成績不及格者依規定補考。

案由四：依教育部規定國中小學作文篇數每學期為 4~6 篇，其中命題作文至少應為 4 篇。本校三至六年級之作文篇數須符合此原則，並應明訂於領域教進度表中，提請審議。

贊成： 14 票，反對： 0 票。

決議：本校三至六年級每學期至少須完成 4 篇命題作文並以百分式為成績評量方式。

七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八、散 會

教務組長

教務主任 陳俊吉

教導主任

黃一平

校長

校長林家惠